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 《关于调整日常关联/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的 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作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《关于调整日常关联/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对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如下：

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/连交易遵循关联/连交易价格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关联/连交易定价以公允价格执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日常关联/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的调整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以及公司实际业务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。

基于上述情况，我们同意将公司《关于调整日常关联/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》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（关联/连董事应当回避表决）。